

尖扎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

2019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尖扎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尖扎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 2019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六、部门收支总表
- 七、部门收入总表
- 八、部门支出总表
- 九、部门项目支出表

第三部分 尖扎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 2019 年部门预算情况

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尖扎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能

尖扎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属于尖扎县农牧科技局，属于财政全额拨款事业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632322440440421C，法定代表人:白跃。

(一) 贯彻执行国家关于种植业技术推广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 制定全县农业技术推广计划并组织实施推广项目。

(二) 参与研究制定优质、高产、高效农业发展计划, 组织整治农田、改造低产田工作; 参与“菜篮子”工程的生产和基地建设。配合有关部门做好扶持山区种植业项目立项、审批工作。

(三) 调查、总结、推广增产技术经验, 组织本行业的新技术、新良种、新产品的引进、试验、示范、推广以及技术攻关和科研成果鉴定推广工作; 组织农业技术的专业培训, 会同有关部门开展农村基层干部、农民技术员和科技示范户的培训教育工作。

(四) 负责种子、农药等农产品的质量检测、检验工作; 负责病虫害预测预报、植物检疫和土肥分析化验、农村能源等工作。

(五) 负责建立健全乡镇、村农业技术推广服务网络, 并进行业务指导, 发展多层次的科技推广与经营服务实体, 拓展技术服务和技术承包业务。做好社会化服务的组织与管理。

(六) 建立示范点, 运用综合技术, 树立高产优质增收样板, 做好产、供、销、储、运、加等方面的技术服务。

(七) 参与推广农业标准化工作。

(八) 负责主管工作范围内的统计、信息、资料档案的管理和服务工作。

(十) 承办县政府和上级农业部门交办的其它事项;办理县人大有关议案、建议、意见、批评和县政协有关提案。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尖扎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成立于1980年,开办资金107万元,中心设有办公室、园艺、作栽、植保、土肥、化验室五个业务组(室)。编办核定单位编制人数为26名,实有在职人数24人,其中专业技术人员22人(高级职称2人,中级职称9人,初级职称11人),工勤人员2人。临时聘用人员(三支一扶)2人,遗属2人。核定车辆编制数为1辆,实有数2辆,办公电话1部,办公用房766平方米。

2019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为本级预算,纳入尖扎县农牧科技局2019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序号	单位名称
1	尖扎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

第二部分 尖扎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 2019 年部门预算表

部门公开表 1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19 年预 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54.62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经费拨款收入	354.62	二. 外交支出			
（二）专项收入		三. 国防支出			
（三）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四. 公共安全支出			
（四）罚没收入		五. 教育支出			
（五）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六. 科学技术支出			
（六）其他收入		七.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十二. 农林水支出	327.82	327.82	
		十九. 住房保障支出	26.80	26.80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354.62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354.62	354.62	

部门公开表 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19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总 计	354.62	354.62	
213			农林水支出	327.82	327.82	
213	01	04	事业运行	327.82	327.8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80	26.8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6.80	26.8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2019 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类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49.72	332.87	20.5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32.87	332.87	
	01 基本工资	83.34	83.34	
	02 津贴补贴	184.65	184.65	
	13 住房公积金	26.80	26.80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8.10	38.1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54		20.54
	01 办公费	2.64		2.64
	05 水费	0.72		0.72
	06 电费	1.44		1.44
	07 邮电费	0.09		0.09
	08 办公用房取暖费	1.92		1.92
	11 差旅费	4.80		4.80
	13 维修(护)费	0.96		0.96
	17 公务招待费	0.48		0.48
	28 工会经费	4.47		4.47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54		2.54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48		0.48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年度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 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合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本年预算数	3.02		0.48	2.54		2.54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19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 计			

此表为空表

部门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19年预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2019年预算数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54.62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经费拨款收入	354.62	二. 外交支出	
（二）专项收入		三. 国防支出	
（三）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四. 公共安全支出	
（四）罚没收入		五. 教育支出	
（五）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六. 科学技术支出	
（六）其他收入		七.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八.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三. 上级补助收入		九.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四. 事业收入		十. 节能环保支出	
其中：教育收费收入		十一. 城乡社区支出	
五.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十二. 农林水支出	327.82
六. 下级单位上缴收入		十三. 交通运输支出	
七. 其他收入		十九. 住房保障支出	26.80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354.62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354.62
八.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二十七. 结转下年	
九. 上年结余			
收 入 总 计	354.62	支 出 总 计	354.62

部门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及功能科目名称	资金来源										
类	款	项		总计	使用以前年度结余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下级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的收支差额
									金额	其中：教育收费				
			合计	354.62		354.62								
213			农林水支出	327.82		327.82								
213	01	04	事业运行	327.82		327.8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80		26.8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6.80		26.80								

部门公开表 8

部门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及功能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下级单位补助支出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354.62	354.62					
213			农林水支出	327.82	327.82					
213	01	04	事业运行	327.82	327.8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80	26.8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6.80	26.80					

部门公开表 9

部门项目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及功能 科目名称	资金来源										
类	款	项		总 计	使用 以前 年度 结余 资金	一 般 公 共 预 算 拨 款 收 入	政 府 性 基 金 预 算 拨 款 收 入	上 级 补 助 收 入	事 业 收 入		事 业 单 位 经 营 收 入	下 级 单 位 上 缴 收 入	其 他 收 入	用 事 业 基 金 弥 补 的 收 支 差 额
									金 额	其 中： 教 育 收 费				
			合计											

此表为空表

第三部分 尖扎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 2019 年度 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尖扎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 2019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尖扎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 2019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354.62 万元,全部为财政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比 2018 年减少 5.10 万元,主要原因是:项目减少。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54.62 万元;支出包括:2019 年支出预算安排 354.62 万元,其中:农林水支出(213) 327.82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221) 26.80 万元。

二、关于尖扎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尖扎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354.62 万元,比 2018 年增加 5.10 万元,主要是项目减少。

(二)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54.62 万元,包括农林水支出(213) 327.82 万元,占总支出的 92.44%。住房保障支出(221) 26.80 万元,占总支出的 7.56%。

(三)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事业运行(2130104) 2019 年预算数为 327.82 万元,比 2018 年减少 0.82 万元,下降 0.25%,主要增长原因是人员减少。

2、住房公积金（2210201）2019年预算数为26.80万元，比2018年减少0.41万元，下降1.51%，主要是人员减少。

三、关于尖扎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尖扎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354.62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334.09万元，主要包括：30101基本工资83.34万元、30102津贴补贴184.65万元、30113住房公积金26.80万元、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38.10万元。

公用经费 20.53万元，主要包括：30201办公费2.64万元，30205水费0.72万元，30206电费1.44万元，30207邮电费0.09万元，30208办公用房取暖费1.92万元，30211差旅费4.80万元，30213维修(护)费0.96万元，30217公务接待费0.48万元，30228工会经费4.47万元，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54万元，30299其他商品服务支出0.48万元。

四、关于尖扎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2019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尖扎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2019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3.02万元，比2018年减少0.02万元，其中：无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及运行费2.54万元，与上年持平；公务接待费0.48万元，减少0.02万元。2019年“三公”经费预算比2018年减少主要是人员减少。

五、关于 2019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2019 年尖扎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的拨款安排。

六、关于尖扎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 2019 年部门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尖扎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1、农林水支出（213）327.82 万元。2、住房保障支出（221）26.80 万元。2019 年收支总预算为 354.62 万元。

七、关于尖扎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 2019 年部门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尖扎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 2019 年收入预算 354.6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54.62 万元，占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

八、关于尖扎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 2019 年部门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尖扎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 2019 年支出预算 354.62 万元，全部为基本支出。

九、关于尖扎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 2019 年项目支出预算情况的说明

2019 年尖扎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没有项目预算支出的拨款安排。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本单位为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二）政府采购安排情况

2019年尖扎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政府采购预算总额为3.26万元，全部用于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三）国有资产占有和使用情况。

截止2018年12月底，尖扎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固定资产总额为444.68万元，共有车辆1辆，办公用房面积766平方米。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19年尖扎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专项均实行绩效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354.62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类

(一)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包括财政部门经费拨款、专项收入、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罚没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和其他收入。

(二)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 附属单位缴款：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

(六)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如投资收益、利息收入等。

(七)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二、支出类

（一）农林水支出（213）：反映政府农林水事务支出。

1、农业（21301）：反映财政用于种植业、畜牧业、渔业、兽医、农机、农垦、农场、农业产业化经营组织、农村和垦区公益事业、农产品加工等方面的支出。

（1）、事业运行（2130104）：反映用于农业事业单位基本支出，事业单位设施、系统运行与资产维护等方面的支出。

（2）、其他农业支出（2130199）：反映其他用于农业方面的支出。

（二）住房保障支出（221）：集中反映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

1、住房改革支出（22102）：反映行政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资金和其他资金等安排的住房改革支出。

（1）、住房公积金（2210201）：指的是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三、其他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

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上缴上级支出：指附属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四）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预算单位对所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指财政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是指单位工作人员因公出国（境）的往返机票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是指单位购置公务用车支出及公务用车使用过程中发生的租用费、燃料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支出是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事业运行经费：为保障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